

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部门 决算

目录

一、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

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三、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概况

（一）部门职责

区中心血站主要承担宝安区、龙华新区、光明新区的无偿献血宣传、招募、血液的采集、制备、检测、分离、制备、储存、运输、供应以及临床用血指导等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根据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宝安区中心血站于 1996 年 10 月经深圳市宝安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宝机编〔1996〕028 号）批准成立，是宝安区卫健局直属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属于非营利性的公益事业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照财政差额拨款管理。宝安区中心血站内设 10 个科室，分别为：献血服务科、供血服务科、检验科、输血研究室、质管科、综合科、财务科、业务科、党务人事科、健康教育科。区中心血站编制数 41 人，年末在岗实有人数 89 人，其中编内人员 36 人，离退休人员 7 人，临聘人员 53 人。

二、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44.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3,302.3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6.9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18.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6,094.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91.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7,053.42	本年支出合计	52	6,603.8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346.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796.60
	27			55	
总计	28	8,400.40	总计	56	8,400.40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总收入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53.42		3,744.15		0.00		3,302.30		0.00		0.00		6.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27		206.42		0.00		11.8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8.27		206.42		0.00		11.86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16		56.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75		105.75		0.00		4.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36		44.50		0.00		7.8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44.11		3,283.76		0.00		3,253.37		0.00		0.00		6.97		
21004			公共卫生			6,541.72		3,281.37		0.00		3,253.37		0.00		0.00		6.97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6,397.42		3,137.07		0.00		3,253.37		0.00		0.00		6.9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44.30		14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9		2.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9		2.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04		253.97		0.00		37.07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04		253.97		0.00		37.07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12		94.05		0.00		37.07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92		159.9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中心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03.80	2,382.06	4,221.7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27	218.2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8.27	218.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16	56.1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75	109.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36	52.3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94.49	1,872.75	4,221.74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092.10	1,872.75	4,219.35	0.00	0.0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947.80	1,872.75	4,075.05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44.30	0.00	144.3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9	0.00	2.39	0.00	0.00	0.0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9	0.00	2.3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04	291.0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04	291.0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12	131.1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92	159.92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44.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06.42	206.42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3,283.76	3,283.7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53.97	253.97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3,744.15	本年支出合计	53	3,744.15	3,744.1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3,744.15	总计	58	3,744.15	3,744.15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表		
部门：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7	8	9
			合计	3,744.15	1,477.29	2,266.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42	206.4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6.42	206.4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16	56.1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75	105.7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50	44.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83.76	1,016.91	2,266.86
21004			公共卫生	3,281.37	1,016.91	2,264.47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3,137.07	1,016.91	2,120.1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44.30	0.00	144.3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9	0.00	2.39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9	0.00	2.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97	253.9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97	253.9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05	94.0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92	159.92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 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5.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7.49	30201	办公费	24.0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78.32	30202	印刷费	1.4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2.32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75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50	30207	邮电费	5.9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1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0	30211	差旅费	0.1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1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5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3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9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15.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9.5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6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1.3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9.79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3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6			
人员经费合计		1,379.54	公用经费合计					97.75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预算数						2019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	0	24	0	24	1	23.53	0	23.32	0	23.32	0.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注：1. 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数据为零。

三、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决算总计 7053.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44.15 万元，事业收入 3302.3 万元，其他收入 6.97 万元。上年结余 1346.99 万元。2019 年度决算支出合计 6603.8 万元，其中：卫生健康支出 6094.49 万元，主要用于血站采供血业务、无偿献血宣传及招募、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27 万元，主要用于血站开支的退休人员经费和退休干部提供管理和提供服务所发生的工作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91.04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2019 年年末结转结余 1796.6 万元，将结转到下一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结余。2019 年度收入决算合计 7053.42 万元，同比上年决算数 7067.34 万元减少 13.92 万元，收入减幅 0.2%，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经费的支出。2019 年支出决算合计 660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6129.41 万元增加 474.39 万元，增幅 7.7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采供血业务量增长，采供血业务支出增加。

(二)关于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本年收入决算总计 7053.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44.15 万元，占 53.08%；事业收入 3302.3 万元，占 46.82%，其他收入 6.97 万元，占 0.1%。2019 年本年收入决算总计 7053.42 万元比

上年收入决算数总计 7067.34 万元,收入减幅 0.2%。减长的主要原因 2019 年减少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经费的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有所略减。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44.15 万元,同比上年决算数 3782.76 万元减少 1.02%,减幅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经费的支出。事业收入 3302.3 万元同比 2018 年 3280.79 万元增长 0.6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医院用血量同比 2018 年略有增长。其他收入 6.97 万元,同比 2018 年其他收入 3.79 万元增加 3.18 万元,增幅 83.9%,增加的主要原因利息收入。

(三) 关于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为 660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82.06 万元,占总支出的 36.07%;项目支出 4221.74 万元,占总支出的 63.93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同比上年决算数 6129.41 万元增长 7.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采供血业务量增长,采供血业务支出增加。

(四) 关于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 3744.15 万元,支出决算 3744.15 万元。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数同比年初预算数 2957 万元增加 787.15 万元。

(五) 关于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化情况。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744.15 万元,占本年支出总计 6603.8 万元的 56.7%。2019 年财政拨

款决算数支出比年初财政拨款预算数支出 2957 万元增加 787.15 万元，增幅 26.612%，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基本支出的人员经费。

2、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2019 年宝安区中心血站财政拨款支出合计为 3744.15 万元，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4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 5.51%；卫生健康支出 3283.76 万元，占 87.7%；住房保障支出 253.97 万元，占 6.7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77.2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235.23 万元，占总基本支出的 83.61%；公用经费支出 97.75 万元，占总基本支出的 6.6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31 万元，占总基本支出 9.77%。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77.29 万元，同比去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数 1173.98 万元增加 303.31 万元，增幅 25.84%，主要是增加了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支出。

2、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其中人员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以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24 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16%，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3.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1 万元，完成预算 0.002%。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3.33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1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3.33 万元。其中：2019 年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与 2018 年保有量 6 辆没有增减。通过血站规范用车管理，缩小公务用车范围。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决算支出数为 23.33 万元，同比 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决算支出数为 18.28 元支出增加 27.6%，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修成本增加。(2)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1 万元，同比 2018 年公务接待费决算数 0.059 万元增加 0.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务需要，接待人次略有增加。2019 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控制接待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2019 年因公出国金额 0，与 2019 年因公出国金额 0 没有增减。

(八) 关于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数据为零。

(九) 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及绩效评价开展情况说明

1. 2019 年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站认真组织开展 2019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本单位结合部门主要职能、2019 年区委区政府重点安排的工作，对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2019 年我站部门预算安排 53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957 万元，其他资金收入预算 24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19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内容包括无偿献血招募、宣传、临床用血提供、血液质量保障、输血技术临床指导、输血科学研究，通过有效的项目开展方式，无偿献血招募、宣传，献血人数和献血量实现双提升，2019 年献血总人次 40795 人次，同比增长 10.15%，全血采集量 13.56 吨，同比增长 10.2%；血液质量保障方面，全年无一例血液质量安全事故，临床用血单位满意度 92.2%。可见，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发现的主要问题是预算项目编制因本部门不以盈利为目的，主要产生的是社会效益，不适应经济效益指标等，因而难以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本单位结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情况，对所有纳入 2019 年绩效目标管理的 6 个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财政资金 1503.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具体详见各项目的《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件 1）

3.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站 2019 年度未开展以部门为主体的重点绩效评价。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因不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019 年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血站采购支出总额 100.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54 万元、服务类 77.64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22.5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5%。授予小微企业合同 77.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9.36%。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8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7 台。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预算管理单位开展医疗与公共卫生服务活动、按照国家规定收费项目和标准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科学技术：指所属科研单位用于社会公益研究、高技术研究筹方面的支出。

（六）医疗卫生：反映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具体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公共卫生、医疗保障、中医药、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等。

（七）住房保障支出：

1、住房公积金：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2、购房补贴：指1998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

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